

浙江首单“海空联运”业务顺利完成

区区200公斤货物
为何如此受关注？

顺丰航空O3267航班正在装载货物。

6月29日清晨,随着宁波飞往香港的顺丰航空O3267航班顺利起飞,标志着浙江首单“海空联运”业务顺利完成,这种全新的货运组织方式,也为浙江发展“多式联运”走出了历史性的一步。

1 开展“海空联运”必须有两个硬条件

海空联运,又被称为“空桥运输”,能够将海运的低成本优势与空运的高时效优势有机融合,通过高效地衔接和转运,实现货物以相对较低成本快速地运抵目的地。

本次“海空联运”根据客户需求,货物从德国出发,经海运抵达

北仑港区,完成转关操作后,分为6月28日、29日两批次,在宁波机场分别搭载龙浩航空GI4115航班、顺丰航空O3267航班运往日本大阪和中国香港,货物重约200公斤,主要为护肤品、日用品等保税货物,总价值20余万元。

业内人士表示,能开展“海空联运”业务必须具备两个硬件条件,即当地有强大的港口作为依托,同时空港也具备区域货运航线便利及优势。显然,宁波这座城市,具备了“海空联运”的区域优势。

2 宁波已具备“海空联运”区域优势

作为世界第一大港,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连续15年领跑全球。港航部门的数据显示,宁波舟山港今年前5个月完成货物吞吐量5.93亿吨,同比增长5.5%;完成集装箱吞吐量1580.3万标准箱,同比增长9.3%。而近些年,宁波机场也积极拓展国际及地区航空货运能

力,已拥有中国香港、日本大阪、韩国首尔、美国纽约等10条国际(地区)货运航线。

与此同时,为满足区域国际贸易对物流运输方式多样化、高效化、便利化的更高要求,宁波机场也有意识地把宁波舟山港低成本港通天下的优势与宁波空港高时效联结世

界的优势相互叠加、相互赋能,架起海港与空港的联动新通路。

海港、空港联手,这才成就了浙江首单“海空联运”业务。这个历史性突破,不仅验证了宁波“海空联运”模式的可行性和有效性,更为未来拓展更大规模、更广泛范围的“海空联运”业务提供了新路径。

3 建设世界一流强港需要联动发展

就在本月27日,浙江全省高水平建设民航强省、打造低空经济发展高地动员部署会在杭州召开。在会上,浙江又提出了一个新目标:民航强省。

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建设世界一流强港,需要海港、空港、陆港、信息港“四港”联动发展。而显然

加强空港和海港的联动,也是浙江借助自身区位优势,培育现代化综合交通物流体系的重要一环。

物流是实体经济的“筋络”,连接生产和消费、内贸和外贸。宁波机场相关人士表示,接下去,宁波将会以此次“海空联运”运输模式创新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各方合

作,挖掘创新潜力,服务区域经济,积极筹建海港前置货站,持续在“强筋活络”上下功夫,不断稳固供应链、服务双循环。这也是打造区域特色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宁波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题中之义。

记者 范洪 王嘉彬
通讯员 家怡 佳慧 邢愿 文/摄

不要被促销优惠“遮了眼”
买新房时
这些信息要先了解清楚!

当前宁波楼市上,有很多在售楼盘在搞各种形式的促销,促销优惠“诱人”。但买房大事,不能只看价格,在作出购房决策前,还有必要了解清楚你看的这个楼盘在价格之外的一些信息!

哪些信息呢?可以参照于今年1月15日起正式实施、宁波市也是浙江省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第一个地方标准——《房地产中介服务规范》(以下简称《规范》)中,对新建商品房代销机构的要求。

《规范》明确,当中介机构代理销售新建商品房时,应在售楼处以及线上平台等的醒目位置,公开以下内容:

批准销售新建商品房的证明文件,包括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房地产开发企业营业执照、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或现房备案证、房产测绘成果报告;

新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名称、账户和账号;

所有房屋销售价格和销控表,包括每套商品房建筑面积、公摊面积、销售价格及销售状态,如已销售、已认购或在售等情况;

经备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示范文本和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项目规划内、外不利因素;
住建、发改、市场和城管等监管部门的举报电话等。

上述《规范》要求公开的信息中,有的关系到你买房的资金安不安全、会不会被开发商挪作他用——务必要看清新房销售人员要你打款的账户,是不是公示的预售资金监管账户。有的则关系到你买的楼盘以及新房在交付入住后,会不会碰到诸如靠高架、近垃圾房或变电房或车库入口等等可能影响居住舒适度的问题——务必了解清楚项目规划内、外的不利因素。而记下公示的相关监管部门的举报电话,万一碰到要维权的问题,也能让自己的权益多一分保障。

宁波市房产市场管理中心方面表示,将持续督促新建商品房代销机构执行《规范》要求,保障新房购房者知情权,维护房产市场秩序。购房者如遇到未按《规范》公开相关内容的情况,也可向房产管理部门投诉举报。 记者 徐露清

亲戚借用银行卡,风险竟然这么大

今年5月,黄先生来到邮储银行宁波某网点办理业务,其间,银行工作人员发现黄先生神情凝重,不愿过多交流。经过工作人员耐心开导,黄先生终于讲述了他最近的遭遇。原来两个月前,黄先生突然收到一位远房亲戚的微信消息,对方称需要接收一批订单的预付款,但其名下所有银行卡因涉及其他业务合同纠纷均被冻结,因此想借用黄先生的银行卡接收预付款。黄先生碍于亲戚关系,没有细想就答应了。

银行卡出借后,黄先生并未关注该卡的使用情况,直至几天前公安机关告知其银行卡流水存在异常情况。经与发卡银行核实了解,黄先生才知道自己出借的银行卡与诈骗嫌疑人的银行账户有多笔交易记录,导致其名下其他银行卡也因涉嫌诈骗被冻结。

了解具体情况后,银行工作人员向黄先生详细介绍了出借银行卡存在的风险,提醒即使出借给亲戚、朋友,也存在较大隐患。黄先生听后追悔莫及,后

悔自己金融风险防范意识淡薄,随意出借银行卡造成了严重后果。

邮储银行宁波分行提醒广大消费者,当前电信网络诈骗频发,银行卡成为不法分子转移非法资金的重要工具,银行卡持有人要提高法律意识,谨慎保管使用个人银行卡,否则不仅可能要承担民事责任,还有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温馨提醒:个人银行卡及账户只限经发卡银行批准的持卡人本人使用,不得



出租、出售和转借。广大消费者要提高警惕,注意保护个人信息,切莫因为“与人方便”或贪图小利,随意出租、出售或出借自己的身份证、银行卡。

记者 徐文燕
通讯员 孙央波 张敏光 肖婵